

安徽纽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纽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4月22日10:30纽麦特二楼会议室召开。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3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3人。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方毅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周琴因个人原因于2021年4月18日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陈方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方毅，女，1987年1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9年12月至2020年12月，就职于安徽华安达集团，任行政；2020年1月至2021年1月，就职于芜湖三味书屋辅导班，任代课教师；2021年3月至今，就职于纽麦特，任公司综合部人员；2021年4月至今，任纽麦特综合部人员、监事。

陈方毅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四、备查文件

《安徽纽麦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纽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